

股票代碼：4417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KING CHOU MARINE TECHNOLOGY CO., LTD.

113 年 度

年 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king-net.com.tw>

民國 114 年 5 月 16 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羅國榮

職 稱：財務部協理

代 理 發 言 人：陳雪音

職 稱：企劃室副總經理

電 話：(07)535-2939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mail.king-net.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管理處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 號 23 樓之 2

電話：(07)535-2939

新 園 廠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 12 號

電話：(08)868-1611

屏 南 廠 地址：屏東縣枋寮鄉屏南工業區精進路 20 號

電話：(08)866-710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 話：(02)2389-2999

網 址：<https://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慈媛、吳秋燕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 話：(07)530-1888

網 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king-net.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1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者-----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參、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資通安全管理-----	64
七、重要契約-----	64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65
二、財務績效-----	65
三、現金流量-----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比例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3,091,070	2,936,371	154,699	5.27%
營 業 毛 利	887,442	740,592	146,850	19.83%
營 業 利 益	571,836	390,920	180,916	46.28%
稅 前 淨 利	540,867	438,572	102,295	23.32%
稅 後 淨 利	383,255	316,614	66,641	21.05%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獲 利 情 形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 產 報 酬 率(%)		8.14	7.07
權 益 報 酬 率(%)		11.44	9.96
估 實 收 資 本 額	營 業 利 益(%)	68.09	46.55
	稅 前 淨 利(%)	64.41	52.22
純 益 率(%)		12.39	10.78
每 股 盈 餘(已追溯調整)		4.41 元	3.69 元

(二)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3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係適逢圍網汰換期及挪威政府放寬對水產養殖業者的資源稅政策，促使箱網客戶的下單量增加。

2.113 年度毛利增加，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113 年度營業利益增加，係毛利增加，且部分逾期帳款收回使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4.113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係因上述提及之原因影響。

(三)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列 113 年度財務預測。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創造更高的獲利及競爭力，開拓更多元化產品，持續下列項目進行：

- 1.提升圍網的沉降速度，以提高捕撈效率。
- 2.抑制藻類附著在箱網的能力，延長箱網的使用壽命。
- 3.不斷優化生產技術，使產品更能滿足全球客戶的需求。
- 4.與供應商合作開發更高價值的原料應用及更先進的生產設備。
- 5.參與客戶及學術機構的研究，互享研究成果。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推廣海洋回收絲，推動永續發展。
- 2.提升養殖網的市場佔有率。
- 3.利用在中國、越南及印尼設廠的優勢，降低生產成本，深耕當地市場，並有助於公司全球佈局的發展。
- 4.各地子公司相互協作，達到最佳綜效。
- 5.嚴格執行內控制度並改進不足之處，建立更高效的作業流程。
- 6.持續進行研究與開發，深化加工層次，提升產品價值。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編列 114 年度銷售預測。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生產策略

- (1)監督子公司品保制度的落實，精進產品良率。
- (2)整合生產與銷售，改善庫存管理，減少耗損的產生。
- (3)精煉組合工作流程，增進整體運作效能。

2.銷售策略

- (1)爭取組合網訂單，增加公司獲利。
- (2)積極開拓陸上用網及本公司現有海洋用網以外的新業務領域。
- (3)持續拓展高毛利產品市場，提升利潤空間。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積極爭取差異化的高價產品。
- 2.完善公司治理。
- 3.配合政府綠能政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的生產流程依賴大量的人工作業，人力成本為影響獲利的因素之一，由於亞洲地區人力成本較歐美低廉，因此本公司的主要競爭對手大多集中在亞洲。

美國總統川普的能源政策，主張促進阿拉斯加的石油開發，從而使國際石油價格保持在較低水平；挪威政府放寬對水產養殖業者的資源稅政策，這對本公司箱網養殖客戶將產生深遠影響。

受到市場環境變化及生態保育意識提升的影響，魚權國家實施捕撈總量管制，甚至控管配額，很多地區嚴禁拖網捕撈，箱網養殖已成全球養殖漁業的發展主流。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陳加仁



會計主管：羅國榮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12 日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	具 配 偶 或 二 等 親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或 董 事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陳加仁	男	71~80	111.6.14	3 年	67.4.26	2,150,574	2.56%	2,150,574	2.56%	3,469,807	4.13%	0	0%	1.本公司總 經 理 2.世新大學圖 資 系	註 1	1.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2.國外業務部經理	陳建甫	一親等	註 6
																		1.董事 2.企劃室副總經理	陳雪音	二親等	
																		資訊室協理	陳美莉	二親等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雪音	女	61~70	111.6.14	3 年	75.3.19	1,587,662	1.89%	1,587,662	1.89%	28,635	0.03%	0	0%	1.本公司企劃室協理 2.中山大學國際高階經營碩士	註 2	1.董事長 2.總經理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資訊室協理	陳美莉	二親等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柏勁科技 (股)公司			111.6.14	3 年	105.6.13	3,079,006	3.67%	3,079,006	3.6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陳建甫	男	41~50	111.6.14	3 年	108.6.13	不適用	不適用	1,600,913	1.91%	720	0%	0	0%	1.本公司國外業務課課長 2.美國北卡大學夏洛特分校 MBA	註 3	1.董事長 2.總經理	陳加仁	一親等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全廣投資 (股)公司			111.6.14	3 年	90.6.05	4,351,261	5.18%	4,371,261	5.21%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陳渝潔	女	41~50	111.6.14	3 年	90.6.05	不適用	不適用	614,288	0.73%	0	0%	0	0%	1.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2.高雄醫學院醫學系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 念醫院主治醫師	國外業務部課長	陳華懋	二親等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欽增	男	71~80	111.6.14	3 年	105.6.13	18,779	0.02%	18,779	0.02%	0	0%	0	0%	註 4	1.西普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2.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及 第 5 屆薪酬委員會委員兼召 集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孫鴻志	男	61~70	111.6.14	3 年	105.6.13	0	0%	0	0%	0	0%	0	0%	註 5	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及第 5 屆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素菁	女	51~60	111.6.14	3 年	111.6.14	0	0%	0	0%	0	0%	0	0%	1.高雄市會計師公會財會法規及 專業教育委員會委員 2.會計師高考及格 3.靜宜大學會計學系	1.廣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 會計師及所長 2.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及 第 5 屆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黃福生	男	71~80	113.6.12	1 年	113.6.12	0	0%	0	0%	1,000	0%	0	0%	1.昆山新歲精密五金(股)公司 總經理 2.臺北科技大學電機系	1.鉅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委 員	無	無	無	無

- 註1：本公司總經理、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長、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董事長、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柏勁投資(股)公司董事。
- 註2：本公司企劃室副總經理、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註3：本公司國外業務課經理、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柏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註4：玉陞貿易有限公司、慶豐水產(股)公司、本公司第14~15屆獨立董事、本公司第1~4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豐原高商。
- 註5：台灣港務公司總稽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高雄分行協理、友友建設副總經理、中山大學企管系兼任講師、第一科大金融營運系兼任講師、本公司第14~15屆獨立董事、本公司第2~4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
- 註6：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 (1)組織結構精簡，業務性質單純，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長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數十年的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技術面皆相當熟捻，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給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 (2)因應措施：
 - A.配合主管機關推展及施行公司治理之相關政策。
 - B.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機構的專業訓練課程，增進董事會的運作績效。
 - C.董事會過半數成員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 D.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1/2以上。

2.上表所列屬法人股東者，其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如下表所列

114 年 4 月 12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柏勁 科技 股份 有限 公司	曾瓊玉	54.85
	陳建甫	19.28
	陳怡蓁	10.10
	陳怡璇	7.39
	陳加仁	6.39
	戴嘉伶	2.00
全廣 投資 股份 有限 公司	郭家卉	77.1
	陳宜鈴	4.94
	陳渝潔	4.94
	陳綺鄉	4.94
	陳華懋	4.94
	陳建榮	2.53
	陳宥福	0.62
健業 投資 股份 有限 公司	陳加仁	50.26
	曾瓊玉	38.83
	陳怡璇	5.6
	陳建甫	4.21
	陳怡蓁	0.92
	陳美莉	0.18

3.上表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無。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攷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董事長	陳加仁	1.專業：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董事長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2.配偶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董事長及其配偶、二親等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有曾瓊玉、陳建甫、陳宥福、郭家卉、張燈河、陳雪音、陳美莉及曾文啟，請參閱第 70 頁之關係企業概況。	1.董事長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 18,613,166 股，占比 22.17%。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0	0
董事	陳雪音	1.專業：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2.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監察人有陳宥福、郭家卉、張燈河、陳加仁、曾瓊玉及陳美莉，請參閱第 70 頁之關係企業概況。 3.配偶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1.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 12,849,737 股，占比 15.3%。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0	0
董事	柏勁科技 代表人： 陳建甫	1.專業：國際貿易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2.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有陳加仁及曾瓊玉，請參閱第 70 頁之關係企業概況。 3.配偶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1.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 10,221,758 股，占比 12.17%。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0	0
董事	全廣投資 代表人： 陳渝潔	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1.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2.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關係企業之董事有陳宥福、郭家卉及陳華懋，請參閱第 70 頁之關係企業概況。 3.陳渝潔女士除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與配偶皆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1.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 3,101,318 股，占比 3.69%。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	無	0	0

條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攷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	張欽增	1.專業：國際貿易、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張欽增先生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持有 18,779 股，占比 0.02%；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獨立董事	孫鴻志	1.專業：財務、內部稽核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孫鴻志先生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1.專業：會計、稅務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張素菁女士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獨立董事	黃福生	1.專業：國際貿易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黃福生先生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之配偶持有 1,000 股，占比 0%；獨立董事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無	0	0

5.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A.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a.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年齡	國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陳加仁		男	71~80	中華民國	✓	✓	✓	✓	✓	✓	✓	✓
陳雪音		女	61~70	中華民國	✓	✓	✓	✓	✓	✓	✓	✓
柏勁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建甫		男	41~50	中華民國	✓	✓	✓	✓	✓	✓	✓	✓
全廣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渝潔		女	41~50	中華民國	✓	○	✓	✓	✓	✓	✓	✓
張欽增		男	71~80	中華民國	✓	✓	✓	✓	✓	✓	✓	✓
孫鴻志		男	61~70	中華民國	✓	✓	✓	✓	✓	✓	✓	✓
張素菁		女	51~60	中華民國	✓	✓	✓	✓	✓	✓	✓	✓
黃福生		男	71~80	中華民國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 b. 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4人。

- c. 半數以上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3屆。

B. 董事會多元化目標及達成情形

- a. 為深化董事會治理能力，設置董事4名及獨立董事4名。

- b. 為保持獨立董事之獨立性，全體獨立董事未連任超過3屆。

(2) 董事會獨立性

- A. 獨立董事共4名，占比為50%。

- B. 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共3名，占比為38%。

- C. 具經理人身份之董事共2名，占比為25%。

- D. 董事間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規定之情事；董事間具有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共3名，占比為38%，請參閱第3頁「董事資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12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等 親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加仁	男	111.06.23	2,150,574	2.56%	3,469,807	4.13%	0	0%	1.本公司董事長 2.世新大學圖書館系	註 1	副總經理	陳雪音	二親等	註 5
													協理	陳美莉	二親等	
國內業務部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蔡上義	男	71.11.15	30,000	0.04%	0	0%	0	0%	1.本公司國內業務部協理 2.淡水工專國貿科	註 2	無	無	無	無
國外業務部 執行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蔡明煌	男	73.07.02	25,697	0.03%	0	0%	0	0%	1.本公司國外業務部協理 2.淡江大學外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仲孝	男	69.11.13	20,000	0.02%	0	0%	0	0%	1.本公司協理 2.中山大學企業經理進修班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113 年 9 月 1 日退休
企 劃 室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雪音	女	70.06.23	1,587,662	1.89%	28,635	0.03%	0	0%	1.本公司董事兼企劃室協理 2.中山大學國際高階經營碩士	註 3	總經理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協理	陳美莉	二親等	
財 務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羅國榮	男	87.11.16	1,102	0%	0	0%	0	0%	1.本公司財務部經理 2.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 訊 室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陳美莉	女	81.11.17	2,196,344	2.62%	0	0%	0	0%	1.本公司資訊室經理 2.University Of New Haven MBA	註 4	總經理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副總經理	陳雪音	二親等	無

註 1：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長、King Chou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董事長、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健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柏勁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2：錦州水產有限公司董事長、民豐海洋公司董事長、民順海洋公司董事長。

註 3：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汎洋漁具(股)公司董事、King Tai Technology Ltd.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 4：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董事、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世運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1)組織結構精簡，業務性質單純，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長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數十年的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技術面皆相當熟捻，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給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 (2)因應措施：A.配合主管機關推展及施行公司治理之相關政策。
- B.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機構的專業訓練課程，增進董事會的運作績效。
- C.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 D.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 1/2 以上。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 用(D) (註3)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4)		退職退 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6)	無			
董事長	陳加仁	0	0	0	0	14,860	14,860	720	720	15,580	4.2026%	15,580	4.2026%	6,774	7,576	0	0	1,624	0	1,624	0	23,978	6.4680%	24,780	6.6843%	無
董 事	陳雪音																									
董 事	柏勁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陳建甫																									
董 事	全廣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陳渝潔																									
獨董	張欽增	0	0	0	0	0	0	1,279	1,279	1,279	0.3450%	1,279	0.3450%	0	0	0	0	0	0	0	0	1,279	0.3450%	1,279	0.3450%	無
獨董	孫鴻志																									
獨董	張素菁																									
獨董	黃福生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僅每月支領固定車馬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張素菁、黃福生、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黃福生、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黃福生、 張欽增、孫鴻志	張素菁、黃福生、 張欽增、孫鴻志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陳雪音、 全廣投資(股)公司	陳雪音、 全廣投資(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全廣投資(股)公司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加仁、 柏勁科技(股)公司	陳加仁、 柏勁科技(股)公司	陳加仁、陳雪音、 柏勁科技(股)公司	陳加仁、陳雪音、 柏勁科技(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8：a. 本公司董事如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b. 本公司董事如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5)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 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8)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加仁	7,893	8,695	235	235	6,567	6,723	2,415	0	2,415	0	17,110	4.6153%	18,068	4.8738%	無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執行副總經理	蔡明煌															
副總經理	陳仲孝															
副總經理	陳雪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資事業(E) (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0	0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仲孝	陳仲孝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雪音、蔡上義	陳雪音、蔡上義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蔡明煌	蔡明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加仁	陳加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人	5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	370,720	383,255			310,262	316,614		
董事	25,257	26,059	6.81%	6.80%	23,448	24,405	7.56%	7.7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110	18,068	4.62%	4.71%	17,101	18,058	5.51%	5.70%
說明:11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故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相對增加。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A.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稅前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提撥 3%以下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分配，僅每月支領固定酬金。
-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本公司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稅前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提撥 3%以上為員工酬勞。
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
 - a.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
 - b.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營運管理能力及永續經營之參與等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C.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包括現金報酬、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給付酬金之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B.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4 月 1 日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千元)	現金金額 (千元)	總計(千元)	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總經理	陳加仁	0	2,858	2,858	0.77
	業務執行長	蔡上義				
	執行副總經理	蔡明煌				
	副總經理	陳仲孝				
	副總經理	陳雪音				
	協理	羅國榮				
	協理	陳美莉				

註 1：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民國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加仁	7	0	100	獨立董事黃福生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就任
董事	陳雪音	7	0	100	
董事	全廣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渝潔	7	0	100	
董事	柏勁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甫	4	3	57	
獨立董事	張欽增	6	1	86	
獨立董事	孫鴻志	6	1	86	
獨立董事	張素菁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福生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召開 日期、期別 (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反對意見、 保留意見或 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公司對 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3/03/13 (16-15)	1. 簽證會計師變更及委任	無	不適用
	2. 本公司擬取得金泰科技公司股權	無	不適用
113/05/08 (16-17)	追認為印尼金大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250 萬元	無	不適用
113/08/08 (16-18)	追認為子公司金大國際、印尼金大及金泰科技公司向中國信託銀行借款額度共計美金 700 萬元之保證案	無	不適用
113/11/07 (16-19)	新增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	無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每年
評估期間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整體董事會
評估方式	董事會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面向的得分稍低，主係公司目前尚無接班人計劃；本公司將視情況訂立接班人計劃。

評估週期	每年
評估期間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個別董事成員
評估方式	董事自評
評估內容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面向的得分稍低，主係 1 位董事無進行進修、1 位新任董事進修未達 12 小時和 3 位董事進修未達 6 小時；本公司加強鼓勵董事持續進修。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加強董事會職能：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增加為四席。
2. 董事會轄下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3. 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係由獨立董事擔任，成員皆為獨立董事，相關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均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4. 各功能性委員會均發揮預審功能並助於提升議事效率與品質；獨立董事於議事時充分表述專業意見，發揮獨立性及專業性。

(二)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及重要經理人之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三) 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除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及永續發展專區，詳實且即時揭露各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組成，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2.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兼召集人	張欽增	4	1	80	獨立董事黃福生 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就任。
獨立董事	孫鴻志	4	1	8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5	0	100	
獨立董事	黃福生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反對意見、保留 意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 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3/03/13 (16-15)	1. 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2. 簽證會計師變更及委任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3. 本公司擬取得金泰科技公司股權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4. 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05/08 (16-17)	追認為印尼金大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250 萬元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08/08 (16-18)	追認為子公司金大國際、印尼金大及金泰科技公司向中國信託銀行借款額度共計美金 700 萬元之保證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11/07 (16-19)	新增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	無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3 年 3 月 13 日 112 年度查核工作結束會議暨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獨立董事張欽增 獨立董事孫鴻志 獨立董事張素菁 稽核主管王惠淑 會計師江佳玲	1.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方式、範圍及報告型態	1. 會計師依照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2. 審計工具採行Deloitte之EMS系統 3. 會計師報告型態： (1)個體—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2)合併—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2.會計師獨立性	會計師確實恪守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及 Deloitte 有關獨立性之政策
		3.關鍵查核事項	審計小組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4.重大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審計小組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5.已更正及未更正之重大不實表達	無重大未調整分錄
		6.對繼續經營產生疑慮之重大未確定事項	目前未發現有繼續經營疑慮之重大未確定事項
		7.與管理階層意見不一致之事項	無雙方意見不一致之情事
		8.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結果與財務比率分析	本公司知悉
		9.查核發現及討論、建議事項	本公司知悉
		10.非審計公費項目及金額彙總	112 年度共 330 千元
		11.近期公布、修正或適用之法令、函令	本公司知悉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將視情況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一) 1.本公司財務部負責股東服務事宜，處理股東建議及回覆股東疑義，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信箱。 2.股東糾紛及訴訟事宜委由律師處理。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主要股東大部分為內部人，或其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法人，均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為遵循依據，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管理。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請參閱第8頁。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二)本公司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於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將前一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四)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OIs)外，並依第23頁「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之標準進行評估；另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在查核經驗、受訓時數、專業支援與查核投入均與同業水準相當，且無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之情事，事務所亦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將視公司規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視情況將績效評估之結果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財務部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單位，董事會於112年3月13日任命財務長羅國榮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定期辨識公司利害關係人類別並建立各利害關係人之聯絡窗口及溝通管道，透過適當溝通，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與「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辦理資訊揭露事宜，除依法令規定於年報記載外，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並透過以下方式進行補充揭露： 1.架設英文網站。 2.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 3.落實發言人制度。 4.股東會及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均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將視情況提前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提前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照顧員工，且依規定幫每位員工投保勞及健保、提撥退休準備金。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向公司表達員工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及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內部網站提供各項人事相關辦法供員工即時查詢。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積極確保投資者權利完整執行，具體事項如下： 1.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協助投資人了解公司狀況。 2.設有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提供聯絡方式，與投資人保持良性關係。 (四)供應商關係：選擇合格供應商在降低庫存同時又能為生產產品提供保障，以滿足客戶的期望與需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揭露聯絡方式，提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協助處理相關問題或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將委請律師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不定期函知董事，參加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於本業之經營管理與發展，無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活動，除因避險之目的外，盡可能不從事衍生性商品之操作；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經過適當之評估，相關作業皆有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透過內部稽核制度評估執行狀況，執行結果良好。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透過客戶服務了解客戶需求，期許提供超越客戶期望的優質產品與專業服務的能力，努力成為客戶事業上的長期夥伴，共創雙贏成果。 (九)本公司每年皆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第11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排名級距51~65%，針對以下未得分項目，相關改善情形說明如下：

編號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說明
1.3	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本公司已提前於114年1月邀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出席114年股東常會。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每年達成6小時的進修時數，並要求新任董事於就任年度達成12小時的進修時數。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113年度英文年度財務報告預計於114年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
4.4	公司是否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預計於114年8月底前上傳113年度永續報告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4.24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預計於114年8月董事會提報113年度永續報告書。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

說明：

1.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2. 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本表之評估結果應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作為是否聘用或續聘會計師之依據。
3. 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慈媛會計師及吳秋燕會計師。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無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無潛在之僱傭關係	是	是
4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無過度依賴單一客戶（本公司）之酬金來源	是	是
5	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是
6	簽證會計師未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是	是
8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無擔任審計客戶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9	簽證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未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10	簽證會計師卸任一年之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11	簽證會計師未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無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間隔短於二年回任之情事	是	是
13	本公司未要求審計小組成員接受本公司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是	是
14	本公司未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是	是
15	會計師之審計品質是否達到同業標準	是	是

評估部門：財務部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15 日決議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12 日

條 件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兼召集人	張欽增	1.專業：國際貿易、企業管理及產業知識。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張欽增先生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獨立董事持有 18,779 股，占比 0.02%，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持股。	無	0	0
獨立董事	孫鴻志	1.專業：財務、內部稽核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孫鴻志先生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0	無	0	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1.專業：會計、稅務及企業管理。 2.請參閱第 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張素菁女士僅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任何職務。	0	無	0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過半數成員應為獨立董事。
-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至 114 年 6 月 10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 (%)	備 註
獨立董事 兼召集人	張欽增	2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孫鴻志	2	0	100	
獨立董事	張素菁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針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之提案並無不採納或修正之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決事項並無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3)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之結果
113/02/05	5-5	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2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113/04/10	5-6	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發予經理人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持續推動公司治理、社會公益和落實環境永續。	將視情況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	本公司尚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亦未進行風險評估。	將視情況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一)本公司對員工的權益均遵循勞動基準法及各主管機關規定，並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本公司未僱用童工，且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不論性別、年齡、婚姻及種族等皆享有同等工作權利。 (二)1.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給予員工休假。 2.每年度視公司經營成果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年終獎金。 3.如當年度公司稅前有獲利，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三以上為員工紅利。 4.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員工享有認購公司庫藏股之權益。 5.依本公司「健康檢查管理辦法」，補助員工健康檢查費用。 6.依職工福利委員會「尾牙抽獎活動辦法」辦理摸彩。 7.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發放三節禮金等津貼及春節禮盒給每位同仁。 8.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為具有舊制工作年資員工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準備專戶，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讓員工退休後生活能有一定保障。 9.依本公司「托兒津貼申請辦法」，員工有未滿12歲的子女可申請托兒津貼。 10.性別多元化指標 <table><tr><th>指標</th><th>百分比(%)</th></tr><tr><td>女性佔總員工比例</td><td>37.37</td></tr><tr><td>女性佔初階主管比例</td><td>42.50</td></tr><tr><td>女性佔中階主管比例</td><td>0</td></tr><tr><td>女性佔高階主管比例</td><td>40</td></tr></table>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比例	37.37	女性佔初階主管比例	42.50	女性佔中階主管比例	0	女性佔高階主管比例	40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比例	37.37												
女性佔初階主管比例	42.50												
女性佔中階主管比例	0												
女性佔高階主管比例	40												
			本公司將視情況將國際人權公約放入到管理政策與程序。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1.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 2.針對員工必要工作知識實施教育訓練。 (1)凡新僱員工、在職員工需接受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至少3小時，但從事使用生產性機械或設備、捲揚機及電焊作業者，需各增列3小時，各級業務主管人員於新僱或在職於變更作業前，需增列6小時。 (2)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之規定，執行部分工作之人員應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且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合格，方能充任之。 3.生產線人員在每日工作前實施作業前檢點，每月實施機械設備的定期檢查，每年會請專業人士實施年度保養，如為危險性機械、設備者，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實施每年定期檢查。 4.提供各單位安全防護具。 5.為確保員工擁有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每半年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會到廠進行環境監測。 6.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辦理，每3年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每年依環境監測結果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7.每半年定期舉辦消防自衛編組演練，加強員工救災及消防觀念。 8.(1)113年度職災共0件，傷害人數0人，占員工總人數0%。 (2)改善措施：於公告欄張貼安全駕駛海報，提升員工交通安全意識。 9.113年度無火災事件。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新進員工首先學習產業知識及認識公司文化，並參加內、外部訓練課程，依據個人性向或有興趣的專業領域逐步前進。			無差異。		
			項目	參加人員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新進人員	19		28	84
			專業訓練	董事及同仁	21		29	118
			主管訓練	各級主管	7		13	72
			通識/自我啟發訓練	同仁	36		67	366
			總計		83		137	640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以B2B為主，業務接到客訴後依本公司「客訴處理作業管理辦法」辦理。			將視情況訂定保護客戶權益政策。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將視情況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將依據 GRI 準則完成編製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無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本公司訂有「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生產製造過程恪守相關環保法令規範，事業廢棄物分類並委請專人或專業機構負責處理，排放污水盡力達成減廢之效益，並對現有之環保設備進行改善與維護，俾使環境保護工作長期持續進行。

(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敦親睦鄰

1. 捐贈屏東縣新園鄉第十老人會新台幣8,000元
2. 贊助屏東縣港西社區發展協會活動經費新台幣10,000元

偏鄉與弱勢關懷

1. 捐贈屏東縣滿州鄉長樂國小新台幣25,000元
2. 捐贈高雄市私立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新台幣3,000元
3. 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1919食物銀行計畫新台幣30,000元
4. 捐贈華山基金新台幣6,000元
5. 捐贈順發電腦公司x高雄港都上市櫃企業協會公益路跑新台幣30,000元
6. 捐贈屏東縣萬丹鄉民俗技藝研究協會主辦萬丹紅豆公益路新台幣10,000元

教育

1. 提供屏東縣東港國中、高中畢業生獎學金新台幣200,000元
2. 捐贈屏東縣港西國小運動會活動新台幣10,000元
3. 捐贈國立中山大學醫學教育基金新台幣200,000元

文化及宗教

1. 捐贈南台灣交響樂團新台幣100,000元
2. 捐贈奇岩室內樂團新台幣30,000元
3. 捐贈屏東縣巡聖傳統文化藝術協會新台幣20,000元
4. 捐贈蔣渭水基金會新台幣100,000元

社會關懷

1. 捐贈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新台幣200,000元
2. 捐贈中華民國犯罪矯正協會高屏澎分會新台幣200,000元

(三)人權：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不論性別、年齡、婚姻及種族等皆享有同等工作權利。

(四)安全衛生：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預防職業災害與疾病，創造一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註：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2022 年 8 月起每季呈報董事會關於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 管理階層：本公司已成立溫室氣體因應減量小組，負責橫向跨部會協調與合作，將永續策略與氣候行動議題落實在產品、營運及價值。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辨識氣候風險影響	風險與機會	策略
	短期 (3 年以下)	轉型風險：相關法規與政策的規範增加，致使營運成本增加。	面對相關法遵與綠色標準變動的風險，本公司除了積極呼應相關國際規範，亦詢求專業第三方協助輔導，以提升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因應能力。
	中期 (4~10 年)	實體風險：颱風、氣溫異常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進而影響公司營收。	本公司擬定緊急應變計畫，並透過保險降低災害風險所造成的營運損失，且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以提高營收。
	長期 (11 年以上)	轉型風險：各國低碳與能源政策未定，且未來以低碳轉型的目標引導營運方向。	本公司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並採用節能措施，並與台化合作持續致力於海洋尼龍產品回收再利用，以成為綠色高值化生產產業。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可能改變漁業活動的模式，並影響漁網的需求，進而影響金洲的營收。 (2) 可能導致原材料價格波動，特別是尼龍等合成纖維的價格，進而提高營運成本。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氣溫極端偏熱或冷的氣候變化，會造成遠洋漁業客戶較難捕獲魚類或水產養殖客戶損耗提高，間接影響本公司業績，故本公司一直以來致力於提升養殖用網的比重。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在規劃中。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在規劃中。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預計於 115 年將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尚在規劃中。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非屬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之公司，且非屬主管機關強制進行外部保證或確信之行業，暫不適用。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1.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分別於104年3月20日及112年8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 2.各董事就任時皆有簽屬未有違反誠信原則聲明書。 (二)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等。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將視情況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 將視情況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 將視情況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未訂定對供應商及往來客戶之評核機制。	將視情況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將視情況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1.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董事及經理人利益迴避之規定。 2.陳述管道 申訴專線電話：(07)535-2939分機307(稽核室) 申訴專用信箱：audit@mail.king-net.com.tw 檢舉系統： https://www.king-net.com.tw/tw/news-tc/news-tc/148-whistleblower-info-tc.html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對於法令規章之遵循情形，均透過健全之內稽、會計與內控制度定期查核。 本公司每年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執行內控自行評估作業，並查核營業活動的九大循環；會計師每年度亦查核營業活動的九大循環及電腦稽核。 本公司會計制度已有效執行多年，每年度皆委由會計師執行查核作業並出具查核報告。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內部稽核單位應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據以查核防範方案遵循情形，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亦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1.本公司於113年2月1日發行「檢舉制度」。 2.獎勵制度 本公司「檢舉制度」第12條：檢舉案件經查屬實且情節重大者，除依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外，同時提供檢舉人適當之獎勵。另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將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 3.檢舉管道 本公司「檢舉制度」第5條： 收件地址：本公司稽核室 申訴專線電話：(07)535-2939分機307(稽核室) 申訴專用電子郵件信箱：audit@mail.king-net.com.tw 檢舉系統：http://www.king-net.com.tw/tw/news-tc/news-tc/148-whistleblower-info-tc.html 4.被檢舉對象之受理專責人員 本公司「檢舉制度」第6條第2項第2款：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獨立董事或職責相當於部門主管以上之管理階層者，應陳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將視情況訂定獎勵制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1.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本公司「檢舉制度」第6條第2項： (1)受理單位接獲檢舉後，應辦理登記錄案，並依檢舉文件或紀錄及相關資料檢核是否受理。 (2)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獨立董事或職責相當於部門主管以上之管理階層者，應陳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3) 受理單位應自檢舉案件啟動調查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調查，期間屆滿前認為有延長之必要者，得延長之，其延長之期間不得逾一個月，並以一次為限。 2.調查完成後之後續措施 本公司「檢舉制度」第6條第2項： (1) 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作必要之防範或緊急應變措施。 (2) 由相關部門提出書面檢討改善措施，交受理之專責單位追蹤至改善完成為止。 (3) 涉及重大違規或有致本公司受重大損害之虞者，由相關部門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後續處理及檢討改善措施。 (4) 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本公司名譽及權益。 3.保密機制 本公司「檢舉制度」第9條第1項：本公司處理檢舉案件之人員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不得洩漏足以識別案件相關人員身分之資訊，包括其他足資辨別其身分之物品。但檢舉人同意或自行公開其身分，或依法令規定應予揭露之資訊，不在此限。 (三)1.本公司檢舉制度第9條第2項第1款「公司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但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或經營所需之組織改組、整併或裁撤，而為非針對檢舉人個人之處置，或檢舉人因其他不法或不當行為經本公司查證屬實而依相關規定懲處者，不在此限。」 2.113年無檢舉事件。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守則內容。	將視情況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除依主管機關規定即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外，並將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及運作情形定期或即時更新於本公司網站。
2. 為能持續充實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主動轉知相關進修資訊予本公司董事，全體董事 113 年度參加相關進修課程如下表所列：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董事	陳雪音	111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12 月 21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導之有效內部控制	3	3
董事	陳建甫	111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12 月 17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 ESG 績效制度設計	3	3
董事	陳渝潔	111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4 月 17 日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3
獨立董事	孫鴻志	111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4 月 12 日	財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掌舵企業智慧之航 公司治理引領前行	3	6
			113 年 4 月 17 日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張欽增	111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3 月 29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建立 ESG 永續策略提升競爭力	3	6
			113 年 4 月 17 日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張素菁	111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2 月 26 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上)	6	18
			113 年 2 月 29 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溫室氣體盤查實務(下)	6	
			113 年 11 月 29 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防制洗錢打擊資恐 資武擴國際規範與國內法制	3	
			113 年 12 月 26 日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全聯會	洗錢防制法最新規範及實務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黃福生	113 年 6 月 12 日	113 年 9 月 5 日	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
			113 年 10 月 4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 案例探討	3	
			113 年 11 月 20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不法案例與董監責任	2	
			113 年 12 月 17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告書之編製與監理	3	

3.為增進經理人對於公司治理之正確觀念，本公司持續安排經理人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公司治理進修課程，以期全面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113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列示如下：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財務部 協理	羅國榮	87 年 11 月 16 日	113 年 4 月 19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行為財務與公司決策	3	24
			113 年 8 月 22~23 日	國立成功大學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3 年 10 月 18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113 年 11 月 19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與規劃	3	
			113 年 11 月 20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營業秘密之保護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查詢。

(路徑：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執行情形
113 年 6 月 12 日	11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事項 (一)通過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 承認事項 (一)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二)增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訂定113年7月15日為除息基準日，於113年7月31日發放。(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元) 依修訂後規則辦理 由黃福生當選

2.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決議之結果
113/1/9	16-13	本公司擬投標「盟鑫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之拍賣所有不動產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2/5	16-14	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2 年度年終獎金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3/13	16-15	1. 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提請 113 年股東常會承認
		2.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提請 113 年股東常會承認
		3. 增選獨立董事一席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並提請 113 年股東常會選舉
		4. 訂定召開民國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5. 擬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暨審查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列入候選人名單

日期	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決議之結果
		6. 簽證會計師變更及委任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7. 本公司擬取得金泰科技公司股權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8. 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4/10	16-16	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發予經理人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配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5/8	16-17	1. 民國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2. 追認為印尼金大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250 萬元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8/8	16-18	1. 民國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2. 追認為子公司金大國際、印尼金大及金泰科技公司向中國信託銀行借款額度共計美金 700 萬元之保證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之「電腦資料處理循環」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3/11/7	16-19	1. 民國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2. 新增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3. 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張慈媛 吳秋燕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983	移轉訂價 330 千元	5,313	無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0%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3 年 4 月 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維持會計師獨立性，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慈媛、吳秋燕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股權移轉：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查詢。

(路徑：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2.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查詢。

(路徑：常用報表-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個別公司))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12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雪音	6,420,618	7.65%	0	0%	0	0%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家卉	4,371,261	5.21%	0	0%	0	0%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曾瓊玉	3,469,807	4.13%	2,150,574	2.56%	0	0%	陳加仁	配偶	無
							陳建甫	一親等	
							陳怡璇	一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柏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建甫	3,079,006	3.67%	0	0%	0	0%	陳加仁	一親等	無
							曾瓊玉	一親等	
							陳怡璇	二親等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姓 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或姓名)	關 係	
陳美莉	2,196,344	2.62%	0	0%	0	0%	陳加仁	二親等	無
							曾瓊玉	二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加仁	2,150,574	2.56%	3,469,807	4.13%	0	0%	曾瓊玉	配偶	無
							陳建甫	一親等	
							陳怡璇	一親等	
							陳雪音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一親等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建甫	1,600,913	1.91%	720	0%	0	0%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為代表人	
							陳加仁	一親等	
							曾瓊玉	一親等	
							陳怡璇	二親等	
陳雪音	1,587,662	1.89%	28,635	0.03%	0	0%	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無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為代表人	
							陳加仁	二親等	
							曾瓊玉	二親等	
							陳美莉	二親等	
							郭家卉	二親等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姓 名	本人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 姓 名)	關 係	
健業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陳怡蓁	1,545,018	1.84%	0	0%	0	0%	陳加仁	一親等	無
							曾瓊玉	一親等	
							陳建甫	二親等	
							陳怡璇	二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陳怡璇	1,524,744	1.82%	0	0%	0	0%	陳加仁	一親等	無
							曾瓊玉	一親等	
							陳建甫	二親等	
							柏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代表人為二親等	

註：此表係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之資料。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事業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股)	持股 比例 (%)	股數 (股)	持股 比例 (%)	股數 (股)	持股 比例 (%)
汎洋漁具(股)公司	9,400	94	500	5	9,900	99
Oceanmark Int'l Corporation	98	98	2	2	100	100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6,775,619	100	0	0	6,775,619	100
昆山金洲海洋科技製網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King Da Int'l Ltd.	4,807,000	50.6	0	0	4,807,000	50.6
印尼金大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50.6	0	50.6
King Tai Technology Ltd.	678,000	11.3	1,750,760	29.18	2,428,760	40.48
越南金泰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40.48	0	40.48
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King Chou Int'l Co., Ltd.	4,600,000	100	0	0	4,600,000	100
越南金達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字號
106 年 8 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971,399	839,713,990	盈轉 16,366,35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2478 號 經授商字第 10601117280 號

2.股份總類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83,971,399 股	16,028,601 股	10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4 月 1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世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20,618	7.65
全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71,261	5.21
曾瓊玉	3,469,807	4.13
柏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79,006	3.67
陳美莉	2,196,344	2.62
陳加仁	2,150,574	2.56
陳建甫	1,600,913	1.91
陳雪音	1,587,662	1.89
健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45,018	1.84
陳怡璇	1,524,744	1.8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並依據國內外競爭狀況，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之情形等因素綜合考量之，預計提撥股利比率，以年度稅後盈餘扣除公積提列數後不低於百分之三十。由於本公司營運環境處於成長階段，故未來之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分配，原則上分配股利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1)每股現金股利：2.8 元。

(2)每股股票股利：0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該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原提列年度(原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費用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為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新台幣 18,687,000 元。

董事酬勞：新台幣 14,860,000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配發員工酬勞擬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4.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帳列金額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數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8,687,000	18,687,000	0	全數配發
董事酬勞	14,860,000	14,860,000	0	全數配發

(六)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05 年 2 月 15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8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4 年 12 月 16 日至 105 年 1 月 26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21.84~57.18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503,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6,588,729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25.1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0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額數比率	0.00%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1)各種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業務。
- (2)有關之原料、材料及成品、半成品等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3)漁網廠機械設備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4)魚貨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5)魚粉和紅豆、黃豆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6)小型運輸船之經營業務。
- (7)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網	2,269,944	73	2,202,227	75
線	282,530	9	234,728	8
繩	109,245	4	101,116	3
原絲買賣	245,955	8	198,120	7
其 他	183,396	6	200,180	7
合 計	3,091,070	100	2,936,371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與服務項目

(1)網

- ①供漁業捕撈。
- ②養殖魚類使用。
- ③提供國防軍事使用之偽裝網。
- ④建築工程使用之安全網。
- ⑤棒球打擊練習網、高爾夫球練習網、網球網、排球網、足球網等運動網。
- ⑥精緻農業培育用網。

(2)線

(3)繩

(4)原絲買賣

(5)其他：五金零件、漁網機械設備、繩索、加工收入等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 (1)開發新式樣尼龍網(線)，增加網片拉力及增強耐磨度，可延長圍網使用壽命。
- (2)利用高強化纖維原料，讓箱網更加適應惡劣的環境，不易被破壞，並防藻類附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海洋覆蓋了地球表面近四分之三的面積，其漁業的發展史，就是漁船及漁網的發展歷程，漁民乘風出港，期盼滿載豐收歸港，捕撈工具是否好用、順手，關鍵在於網具的品質。綜觀數十年來，捕撈業的全球產值持續下降，而養殖業則快速上升，由於過度捕撈的情形加深全球海洋資源的枯竭；隨著世界人口的增加，尤其是近來中國及東南亞地區經濟逐漸好轉，人們開始注重飲食的品質，尤其以魚類蛋白質的需求更是逐漸增加，其中海洋蘊藏著世界最大的蛋白質資源；但全球天然漁業產能幾乎已達到極限，加上國際捕撈配額限制下，漁權國家現在都實施捕撈量管制，甚至控管配額，很多海洋生態保育區已嚴禁拖網捕撈，特別是某些地區魚幼苗的繁殖季節禁止捕撈，以確保全球漁業資源的修復和永續經營。不管是近海、遠洋漁業，漁獲量有逐漸減少的趨勢，因此從捕撈網具到箱網養殖的消長，可看出端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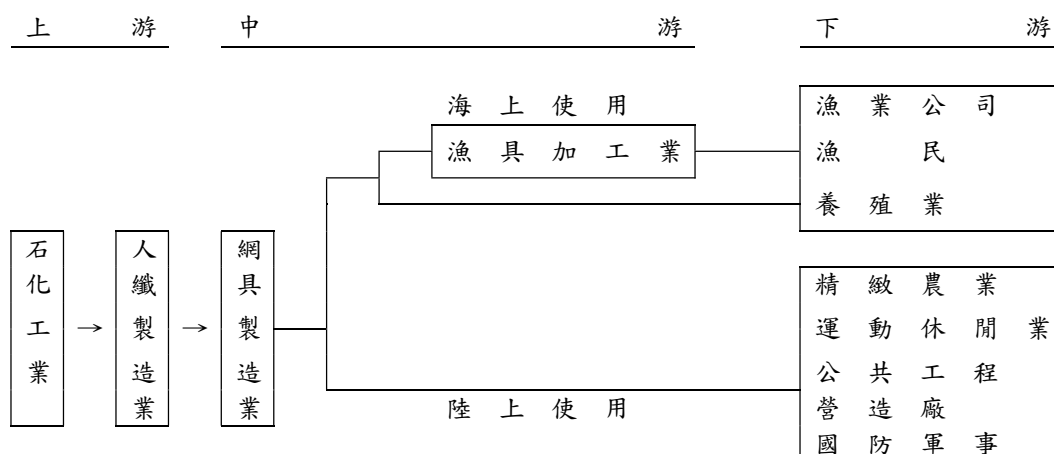
金洲公司於民國 67 年成立，以專業網具製造、組合與設計起家；由於技術、機具設備、生產原料與歐、美、日本先進國家同步，早期技術是向日本廠商學習，隨後在民國 79 年與美國 CASAMAR 公司合作，將大型圍網技術帶回台灣，公司經營政策不以成本為導向的低價策略，公司選擇高品質、客製化的產品市場，原料強調溯源管理，向台化、遠東等國內大廠採購，與東南亞廉價漁網同業做出區隔，為晉身國際打下基礎。

環顧 40 多年的穩健經營，金洲公司在產品上不打低價策略、且學習日本技術還有美國廠商合作，研發出各種不同的產品，且應用層面日漸廣泛，內容涵蓋陸上的建築用安全網、運動用高爾夫球網及棒球網，農業用的培育網、貨車蓋物網及軍用偽裝網等各種用途的繩索。本公司在大型圍網、箱網等高單價海上用網相當注重品質，歐、美等地技師直接在各廠檢驗並互相交流。金洲公司是台灣第一家通過 ISO9002 的漁業製造商、箱網養殖標準 NS-9415 認證之網具製造廠商，更是少數同時擁有客製化生產、設計及研發能力的公司。

展望全球的布局，製網業的特性就是在編網及組合網需要大量的勞動力，考量人力成本及銷售市場，先後在中國昆山、越南平陽及印尼三寶瓏設廠，我們始終秉持著追求質量領先，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優質服務每位網具的客戶。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網具業之原料主要來自石化業及人纖業之工業用尼龍絲、特多龍絲及單複絲等，國內較具知名度之供應廠商為台化、遠東等，網具製造業取得原料後，自撚線、編網、染整、熱處理到成品，係屬一貫化的垂直整合生產作業之行業，而其產品應用相當廣泛，主要可分為海上之捕撈及養殖或陸上農業培育、建築工程、運動休閒及國防軍事等之使用，茲將該行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參照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海上養殖蓬勃發展，帶動箱網之需求

近年來全球漁業資源因過度捕撈，使漁獲量逐年衰退，加上國際生態保育意識抬頭，有漁權的國家皆實施捕撈量的管制，但魚類仍是人類攝取動物性蛋白質食糧的重要角色，箱網養殖的方式也就應運而生，加上中國及東南亞國家應經濟成長，帶動國民所得提高，對於各類高單價海產逐年上升，在講求天然的潮流下，使用天然的海水養殖，深受養殖業的喜愛，由於所養殖之魚類與天然野生的魚貨品質相似，似乎可以分擔近年來過度捕撈而產量減少的缺口。在日本、挪威、智利、美國、加拿大、英國、法國、西班牙、希臘、澳洲以及我國，海洋養殖相當發達，近年來海鮮市場上琳瑯滿目的魚類，其中不少是海洋箱網養殖的傑作。

面對此一商機，金洲早在 2000 年以前，跨足箱網的製造，並與養殖業者維持良性互動，開發更理想的箱網供養殖使用，以創造雙贏局面。此外，加強箱網養殖工程及自動化系統研發也是相當重要的一環，本公司已成功開發可沉降式箱網，但為因應不同養殖場的環境需求，尚需加強箱網系統的整體性規劃與相關技術研發；除重視安全性外，操作方便性及設施成本均需加以考量，如此才能確實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因為過度捕撈的關係，使得各國政府不得不採用替代性的方式，分擔漁獲量的不足，經過多年的努力，終於受到國際市場的青睞；雖然圍網仍是金洲公司的主力商品，且長年下來獲利可觀，但經營階層早先注意到全球漁獲量的生態，在高峰後會逐年走下坡，金洲洞燭先機，提早在箱網養殖的技術方面佈局，尤其鎖定北歐養殖業者作為目標客群，已有豐碩的成果。

臺灣具有發展海洋箱網養殖的優越地理條件，並擁有先進的水產繁殖與養殖技術以及發達的周邊產業，在產官學研界的積極努力下，已初步建立以海鱸為主力養殖魚種的海洋箱網養殖產業。

(2) 加強售後服務、與顧客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

網具業者若能藉由延長生產線，增加加工層次，組合各類成品用網，並加強網片的安裝、維修，甚至舊網片的回收處理，讓網片消費者只負責訂購並使用，其餘之過程及結果，均由網具業者全權處理，應能維持與客戶良好的互動關係。

一般漁業公司出航的時間約 1~3 年，使用後會視網片堪用程度選擇報廢或整修。向金洲採購的客戶，可享有售後整修服務，從網片整修、五金零配件、鐵鍊及浮球等可再回廠補修，配合的客戶通常是長期性買家，客戶群穩定也為公司帶來持續性的收入。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113 年度及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1,972 千元及 536 千元。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使用單股絲紗的尼龍化纖原料來改進漁網的使用特性，使產品多樣化及高附加價值。
- (2)加強網目尺寸準確度、網片軟硬度、線的拉力及網結緊密度。
- (3)為使生產流程更為順暢，交期縮短，並降低生產成本；投資原料的生產並改善現有製程，如一次成型樹脂的研發及雙結無拋目編織法之研發，另自行研發組製機台提高生產效率以降低固定成本。
- (4)對現有機器使用熱能方式加以改善，使熱能有效回收再利用，如此可減少燃油用量，降低生產成本，並保護環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 ①增加組合網的銷售，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創造更多的行銷利潤。
- ②有臨海地區，便有潛在市場，積極開發新用網客戶，提高公司營收。

(2)生產策略

- ①落實品保制度，使產品品質更穩定，符合客戶要求。
- ②增購新機器，增加新產品，滿足市場需求。
- ③加強垂直整合，使產品供給穩定，降低生產成本，縮短交期。

(3)產品發展策略

除開發新產品及箱網設計組合技術外，加強製程的改善、研發，使公司產品達成高品質、低成本的目標。從上游的原料到中間的製造過程，及最後的成品組裝，金洲公司從上游到下游，甚至推廣到售後服務，從成本上一貫化作業，簡化產品生產期間，期望能在客戶要求時間內交期。

(4)財務策略與營運規劃

- ①財務策略：公司財務結構健全，短期資金需求，除由公司正常營業利益支應外，不足資金由財務部動支未使用之借款額度支應，或爭取金融機構低利率的優惠貸款。
- ②營運規劃：憑藉多年建立的基礎技術，配合生產製程的改善，設備的改良以及利用 ISO 建立的生產程序書，著重於新市場、新產品的研發，為公司開創更寬廣的營運規模。金洲是台灣第一家通過 ISO9002 的網具製造商，箱網養殖標準也通過 NS-9415 認證之網具製造商，更是少數全球同時擁有客製化生產、設計及研發能力的公司，並加強拓展陸上及其他產業用網，增加產品的廣度。

2.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以產品品質與設計為競爭優勢，致力改良及研發新式產品，爭取更多的市場佔有率，並培育內外銷優秀的專業人才，維持本公司在本業的龍頭地位。

(2)生產策略

增置相關產品之生產與品質的測試及自動化的設備，提高產品之技術層次，並加強組合網的技術研究，縮短製程時間。而勞力密集的加工階段或產品，則繼續尋找新的生產據點，進行國際分工，降低成本，提昇行銷的競爭優勢。由於生產基地日漸擴張，更可以執行專業絲、線、網的分工。

(3)產品發展策略

①縱向整合、加強上、下游產品的研發，使本公司產品更有一貫性。

②從原料到完成品，生產作業的垂直整合，可確保網具產品的品質，減少生產作業的等待時間，更能掌握客戶的交期。

(4)財務策略與營運規劃

①財務策略：運用多樣化的籌資管道，以取得最低成本的資金為原則，因應公司經營規模的擴增及業務的成長，並靈活應用各種投資管道，使本業及業外收益均能有所成長。

②營運規劃：國際貿易的雙向發展，如客戶向公司購買網片，而捕魚後製造出的加工產品如魚粉、魚產品等，再由公司開發市場行銷，可擴大營運增加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124,486	4	144,883	5
外 銷	美洲	438,434	14	335,477	11
	歐洲	449,060	14	482,666	17
	亞洲	1,873,356	61	1,794,823	61
	其他	205,734	7	178,522	6
	小計	2,966,584	96	2,791,488	95
合 計		3,091,070	100	2,936,371	100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預期銷售量及依據、競爭利基、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供給情形

全球主要網具供應國家大多集中在亞洲，雖然歐洲及中南美洲地區有少數製造商，但大多供應當地內需市場，大部份地區均須仰賴進口。部份台灣廠商外移中國或東南亞工資較低的國家，並有擴廠動作，中國網具製造廠商亦有擴廠現象，故未來網具的供給預計將有成長趨勢。

(2) 需求情形

漁網具係屬生產財，亦為消耗財，人類對漁產食品需求持續增加，致漁網具之需求亦呈穩定成長，尤其箱網在全世界均有成長趨勢。加上農業用網、運動用網、工業安全用網等需求增加，故未來網具市場仍有成長空間。

(3) 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① 競爭利基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秉持高品質產品的行銷策略，且擁有穩定的供貨來源，取得較佳的採購價格與穩定的原料供應，並對產業現狀及未來發展方向更具專業見解，積極參加國際展覽，以隨時掌握市場動態，拓展新的銷售對象。

② 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②-1 通過 ISO 認證，強化品質信賴度

漁網製品之生產，目前於國內均屬小規模生產，同業中在產品品質要求上亦屬良莠不齊，為確保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之信賴，除設專責單位品管室外，子公司—昆山金洲製網公司通過 ISO9001 2008 年版品質認證。子公司—越南金洲海洋責任有限公司已通過 ISO9001 2015 年版品質認證。藉由 ISO 品質認證，本公司已建立完整之品質控管系統，使產品品質獲得認同，同時也相對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②-2 生產設備及製程之改進

本公司近年來不斷的汰舊換新生產設備，如從日本引進高速迴轉編網機及購進染色原絲縮短製程，以求提升生產效率、提高產品品質與產能，以達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競爭力。本公司為達成上述之目標，研發部門就產品改良與設備改良多次與研發小組成員研討，並成功的開發出起網機，改善組合網之製程效率，此外，箱網改良之成果，也創造養殖網新商機。

②-3 產品品質之區隔

本公司在單絲網製造上，採用最先進之機器、技術及最高品質之生產原料，與同業間採用之設備、原料相較具有競爭優勢。該原絲係採用日本所產之原絲粒為原料，採用 uniplas-日本一流品牌製造的機器所產出之單絲以透明度佳、柔軟度夠、拉力好及線徑平均著稱，相信因此更能掌握商機，創造更大利潤。

②-4 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增強國際競爭力

本公司產品向居市場之領導者，然為提升品質，不斷尋求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之機會，目前已與美國及歐洲的客戶，合作以開發圍網，尤其是箱網市場，並由其提供技術、設備供我公司生產高品質之網具回銷歐洲，加大與同業間品質之差距，確保訂單之穩定。

②-5 產品多樣化，可依客戶需求彈性生產

A. 對於不同規格的訂單，因本公司擁有為數眾多之編網機，得以充分靈活調配生產機台，彈性調整生產政策，將資源作最有效率的配置，符合經濟規模效益。

B.子公司引進新機械設備，可生產多用途之各式線繩，其應用範圍包括了食、衣、住、行等日常生活所需，陸續開發陸上網、線、繩索類用產品，涵蓋陸上建築安全網、農用培育網、防鳥網、高爾夫球網及運動用棒壘球用網等各類用途之繩索。

②-6 越南廠更具競爭力

越南人工成本低廉且為東協十國之一，並為 WTO、TPP 及 RCEP 的會員國，越南出口的產品關稅大幅減低，其所衍生的龐大市場商機，將使本公司產品具有更大銷售市場及競爭力。

②-7 印尼廠深入拓展當地市場

印尼亦為東協十國之一，並為 WTO 及 RCEP 的會員國，勞動人口充足，漁業產值排名世界第二，內需市場強勁，可帶來新興市場及獲利。

③ 不利因素

③-1 勞動成本上升問題

東南亞國家取代中國成為世界工廠，當地政府為保障勞工權益，每年調高基本工資，進而導致生產成本日益提高，成為產業發展瓶頸。

因應對策：

A.加強產品改良，提高越南及印尼子公司產能，以降低人力成本。

B.改善勞動條件，並加強福利措施，以增進勞資和諧，減低流動率，提高作業素質及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同時獎勵當地勞工，對於有特別技術的勞工視情況給予獎金，同時也會視產能旺季的月份，加發激勵獎金，藉以提升當地勞工的士氣。

③-2 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銷售額中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將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風險。

因應對策：

A.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的影響，本公司已開設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於適當時機出售外幣部位或是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支付國外廠商貨款。

B.本公司之業務單位與客戶議定銷售單價時，亦會將未來匯率變動情形列入考慮，參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報價，以減緩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C.本公司財務部相關人員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

D.為降低外匯風險，本公司依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中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如買賣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期能將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降至最低。

③-3 新興國家加入競爭

東南亞國家及中國之製造廠商，挾其廉價之人工成本，以劣質低價之網製品銷售各國，對台灣製網業造成競爭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因應此一成本不利之競爭態勢，乃積極改善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設計能力，使公司產品與該地區產品形成一市場區隔外，另一方面透過委託越南及印尼子公司加工產品，以降低其產品製造成本，增加自身產品國際競爭力。

③-4 主要原料進貨集中

由於國內工業用尼龍絲製造商少，其中台化公司品質較穩定、產品多樣化，原料採購集中度高。

因應對策：

A. 建立原料之安全庫存量，並加強原料之存貨管理。

B. 尋求新供應商，以確保原料其他供應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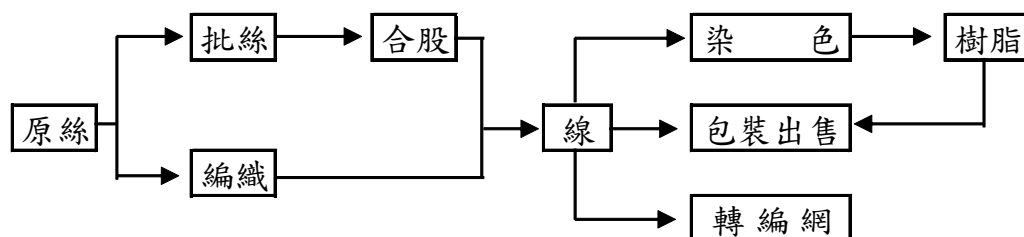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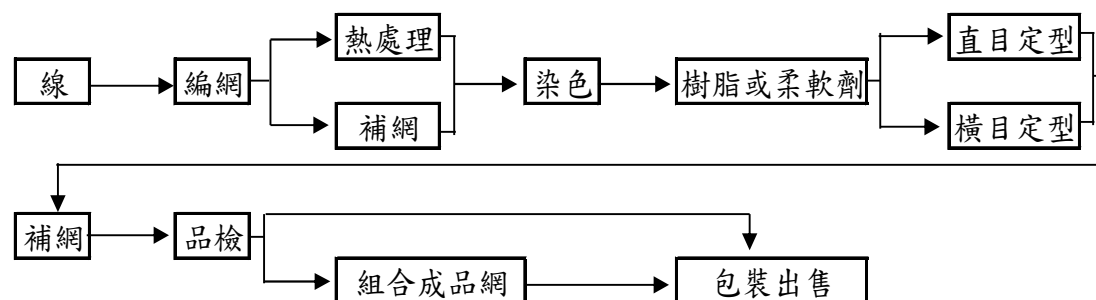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主 要 用 途	
網	海上用網	①供漁業捕撈：有圍網、拖網、三腳虎網、三層網、陷阱網等 ②養殖使用：如箱網、定置網等
	陸上用網	①提供國防軍事使用之偽裝網 ②建築工程使用之安全網 ③棒球打擊練習網、網球網、排球網、足球網、高爾夫球練習網等 ④精緻農業培育用網
線	供製網、補網、包裝之用	
其 他	五金零件、魚網機械設備、繩索、加工收入等	
原絲買賣	子公司印尼金大公司向本公司購買尼龍原絲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線



(2) 網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供應商分別如下：

供應項目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1.尼龍原絲	主要向國內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採購，佔需求量的八成左右，為分散進貨，也向國外供應商採購原絲。	良好
2.特多龍原絲	主要向國內遠東新世紀(股)公司採購	良好
3.尼龍單複絲	由子公司越南金洲公司生產	良好
4.尼龍粒	主要向巴斯夫(股)公司採購	良好
5.PP 及 PE 的線、繩	向子公司印尼金大公司及越南金泰公司採購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13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3,091,070 千元中，有 233,432 千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499,053	45	無	廠商 A	556,397	44	無	廠商 A	152,816	48	無
2	其他	615,580	55	無	其他	715,454	56	無	其他	163,483	52	無
	進貨淨額	1,114,633	100		進貨淨額	1,271,851	100		進貨淨額	316,299	10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2,351 人	2,434 人	2,503 人
	間接人工	248 人	247 人	243 人
	經 理 人	15 人	14 人	13 人
	合 計	2,614 人	2,695 人	2,759 人
平 均 年 齡		33.80 歲	32.80 歲	32.97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15 年	4.86 年	4.91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0.61%	0.59%	0.58%
	大 專	4.06%	4.04%	3.91%
	高 中	28.26%	32.10%	30.54%
	高中以下	67.07%	63.27%	64.9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本公司於民國 68 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屏府主政字第 67596 號登記在案，該委員會成立以來，各項業務均依「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福利事項，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

每年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定期開會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

福利金補助包含尾牙摸彩、春節禮盒及禮金、端午禮金、中秋禮金、生日禮券、結婚禮金、生育禮金、新居落成禮金、住院慰問金及喪葬補助等。

(2)員工總體薪資包含薪資、津貼，並視員工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年終獎金。

(3)如當年度公司稅前有獲利，提撥百分之三以上為員工酬勞。

(4)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團保。

(5)補助健康檢查費用。

(6)提供托兒津貼。

(7)員工享有認購公司庫藏股之權益。

(8)新園廠備有宿舍供外籍員工免費使用。

(9)總公司設有員工休閒中心，並提供餐桌椅、電視機、按摩椅及運動器材等；也為女性員工設置集(哺)乳室。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以維持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113 年度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及費用支出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人訓練	19	28	84	0
專業訓練	21	29	118	8,980
主管訓練	7	13	72	19,500
通識/自我啟發訓練	36	67	366	7,000
總計	83	137	640	35,480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在職員工於勞退新制施行前已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勞退舊制)，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並保留舊制工作年資者，其舊制工作年資之退休金依「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辦理。本公司幾乎已提足舊制退休金，目前本公司按月提撥 5,000 元作為舊制退休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退休金準備專戶中，於未來員工符合退休條件時，支付員工退休金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新進員工適用勞退新制及保留舊制工作年資並選擇適用勞退新制者，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2) 員工符合以下條件之一可自請退休

A. 適用勞退舊制者

- 工作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
- 工作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
- 工作 25 年以上者。

B. 適用勞退新制者：年滿 60 歲者。

(3) 退休程序

人事課為自請或強制退休之員工填具「離退申請單」，經各級主管審核後送總經理核決。

A. 勞退舊制

- 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填具「勞工退休金給付申請書」，經財務部審核後送總經理核決。
- 將「勞工退休金給付申請書」送至台灣銀行審核。
- 台灣銀行審核後，將退休金匯至員工開戶之金融機構「勞基法退休金專戶」，並發函通知員工。

B. 勞退新制：員工自行向勞保局請領。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致力維護勞資和諧，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情事。

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並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員工可向經理人或稽核室申訴，公司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之案件，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稽核室申訴專線電話：(07)535-2939 分機 307

稽核室申訴專用信箱：audit@mail.king-net.com.tw

違反道德行為舉報系統：<http://www.king-net.com.tw/tw/news-tc/148-whistleblower-info-tc.html>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使公司與員工之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有所依循，且為提高工作效率維持工作場所之紀律，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等管理規章，使員工瞭解其行為或倫理應遵循之方向。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為維護員工作業權益及生命安全，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要求同仁徹底執行。

A.專業性工作安全及衛生標準

(A)染色機

染色機的設備屬高溫、高壓、密封式機器，一旦發生事故，後果不堪設想，因此勞工必須熟悉操作程序，加強機台保養及工作安全知識：

- a. 作業前，依自動檢查表所列事項實施作業前檢點。
- b. 非操作人員嚴禁上操作台，嚴禁非操作人員操作各種開關及按鈕。
- c. 保持工作區域乾淨、整潔，以使工作環境暢通。
- d. 固定式起重機(以下稱天車)起吊重物時，下方嚴禁站人，吊舉物應使之平穩移動，嚴禁上下左右晃動，以免發生危險。
- e. 天車運轉時，操作人員應注意吊舉物吊運路線，不可經過人員及設備。
- f. 天車不運轉時，吊鉤不得負有重物，應升至適當高度並放置平穩，避免造成人員碰撞傷。
- g. 操作按鈕及天車按鈕，應保持其乾淨，不得潮濕，不得摔碰開關。
- h. 內桶吊入染色機時，應緩慢平穩，不得使其與鍋、蓋相碰，下放時，不得碰撞鍋沿橡皮密封圈，防止其損壞，影響染色機之密封性，加染藥時，應關掉主要泵浦且操作人員應站於鍋蓋對面加藥，避免鍋蓋突然掉落，壓傷人員。
- i. 在準備工作完畢後，應複查密封及保險機構是否已全部執行完畢，當確保無誤，方可將門蓋關閉，打開主要泵浦及加壓開關。
- j. 在加壓時，操作人員不得離開工作崗位，要多觀察壓力表數值，並留意各種異常聲響，待壓力加到 2 KG/cm^2 後，關掉加壓開關。
- k. 電腦程序及按鈕，非特殊允許，任何人不得亂動，以防程序混亂，造成操作事故。
- l. 當鍋內溫度達到 80 度加醋酸時，鍋內壓力約 2.8 KG/cm^2 ，此時應把醋酸桶內壓力加至比鍋內壓力約多 1 KG，再打開開關，把醋酸輸入鍋內，加完醋酸後，鍋內壓力不得超過 3.5 KG/cm^2 。當鍋內溫度達 105 度時，鍋內壓力約為 4 KG/cm^2 至 4.2 KG/cm^2 ，程序執行完畢後，關掉主要泵浦，再打開排水及溢流

- 開關，使其把水和壓力都排掉，再檢查壓力表數值，指針歸零後，方可以打開殘餘壓力開關，使其排掉殘餘壓力後，再開起鍋蓋。
- m. 下班前，應蓋起鍋蓋，使天車靠邊停放，吊鉤升至一定高度，防止人員碰撞，並關閉總電源。
- n. 機台運轉時，操作人員禁止離開工作場所。

(B)鍋爐

a. 作業前

(a)鍋爐和周邊設備

- I. 確保鍋爐室的瓦斯不洩漏。
- II. 確保正確安裝煙囪，保持排氣口通暢。
- III. 確保鍋爐水沒有漏水。
- IV. 確保鍋爐室的通風良好。
- V. 在鍋爐周圍 45 公分(cm)的範圍內，請勿放置任何易燃物。
- VI. 確保給水均屬軟水。
- VII. 確保藥注槽中的藥水液位在 2/3 或以上。
- VIII. 確保藥水不洩漏。
- IX. 確保關閉主蒸氣閥門。

(b)給水、電源和燃料供應的準備

- I. 確保開啟鍋爐的主電源遮斷器。
- II. 完全開啟給水閘。
- III. 完全開啟石油氣（瓦斯）之開關。
- IV. 確保瓦斯壓力計的規定值是否在範圍內。
(使用壓力應在 9.81 kpa—19.6 kpa 之間)
- V. 開啟鍋爐前面板。
- VI. 確保瓦斯氣壓在規定範圍內。
- VII. 作業中。

(c)打開「運轉」開關

綠燈亮起即啟動水位控制和藥水控制功能開始：

- I. 若罐內中的水位低於規定範圍時，紅燈亮起，當水位屆達規定範圍內，綠燈亮起。
 - i. 綠色的狀態燈亮起時，即會依序進入前送風、點火運轉、低燃燒和高燃燒等模式。

(d)監控

I. 檢查鍋爐狀況

- i. 正常燈號為綠色。
- ii. 注意燈號為黃色。
- iii. 異常燈號為紅色。

II. 檢查水位波動

開啟前面板，從水量計觀察，確保無極大的水面激烈波動：

- i. 進行高燃燒時，確認水面的波動狀況。
- ii. 進行低燃燒時，無法看到水面。
- iii. 若數碼波動極大時，盡快聯絡鍋爐廠商。
- iv. 容器中，出現極大的水面波動，可能降低蒸氣品質造成容器壓力出現異常。

III. 檢查瓦斯氣壓

- i. 開關啟動期間，確保瓦斯氣體壓力在規定值範圍內，直到進入高燃燒階段為止。(9.81 kpa—19.6 kpa)

- ii. 若數值未在規定範圍內，盡快關閉鍋爐並請聯絡鍋爐廠商。

IV. 檢查蒸氣壓力

- i. 確保壓力計的指針不激烈搖動，或顯示異常數值。
- ii. 若出現異常時，盡快關閉鍋爐並請聯絡鍋爐廠商。

V. 檢查噪音和異味

- i. 確保鍋爐無異常震動。
- ii. 確保鍋爐無異常異味。
- iii. 運轉時，檢查周圍環境。

b. 作業後

(a) 正常停機

- I. 確定負荷側蒸氣是停止的。
- II. 關閉主蒸氣閥門。
- III. 關閉給水閥。
- IV. 關閉瓦斯主供氣閥。

(b) 排放

當黃色狀態燈亮起，面板出現「需排放」的訊息時，即表示應進行排放：

- I. 鍋爐運轉間，面板出現應進行排放的警示訊息後，無需立刻進行排放。
- II. 若面板出現「應排放」的警示訊息後，於隔天開始運轉前，即先行排放。
- III. 開啟鍋爐罐體排放閥，排出鍋爐水時，應緩慢開啟，避免蒸氣和熱水衝出造成燙傷。

c. 注意事項

- (a) 若點火點不起來，把開關按掉，再重新啟動一次。
- (b) 若點火三次都點不起來，就不要繼續再點火，關閉鍋爐並請聯絡鍋爐廠商。

(C) 液化石油氣(液態瓦斯)儲槽

a. 液化石油氣儲槽

- (a) 儲槽之安全閥應保持常開。
- (b) 儲槽壓力表之使用壓力平時應維持 10 公斤／平方厘米(kg/cm^2)以下，最高使用壓力則不得超過 18 公斤／平方厘米(kg/cm^2)。
- (c) 儲槽溫度計之溫度應低於攝氏 40 度。(40°C)
- (d) 儲槽液位計之液位低於 30%時，應立即通知廠商安排送瓦斯，避免斷料影響製程。
- (e) 灌裝液化石油氣時，其液位計之液位不得超過 90%。
- (f) 紅色管線為液化石油氣管線，其開關應保持常開。
- (g) 灰色管線為儲槽至蒸發器之管線，其開關應保持常開 45 度角。
- (h) 橘色管線為汽化後石油氣，其開關應保持常開。
- (i) 平時，空壓機保持正常送氣，緊急遮斷閥會保持常開，如遇緊急狀況時，關閉空壓機停止送氣，緊急遮斷閥會自動關閉。

b. 蒸發器

- (a) 蒸發器液位計之液位，不得低於一半，過低應補充自來水。
- (b) 蒸發器溫度計之溫度，應介於 80°C—100°C(工作溫度之設定約在 85°C)。
- (c) 蒸發器壓力表之壓力，應與儲槽相近，平時壓力約為 8 kg/cm^2 。
- (d) 蒸發器安全閥之開關，應保持常開。

c. 油水分離槽

- (a) 出料之開關應保持常開。
- (b) 油水分離槽之壓力應低於 1 kg/cm^2 。

(D) 固定式起重機

- a. 作業前，依自動檢查表所列事項實施作業前檢點。

- (a)荷重物之荷重，不得超過額定荷重。
- b. 吊鉤或吊具，應有防止吊舉中所吊物體脫落之裝置，若有作動無效者，不得使用。
- c. 不得斜吊或橫拉荷重物。
- d. 吊掛荷重物時，不得人員進入荷重物下方或使荷重物經過人員上方。
- e. 操作按鈕時，一次只可進行一個動作，禁止荷重物行進中同時又上下移動。
- f. 操作結束後，應將固定起重機靠軌道二邊停放，吊鉤升至一定高度，防止勞工碰撞，離開前應關閉總電源。
- g. 嚴禁摔、撞操作按鈕，並於使用完畢後置於固定位置，防止意外造成人員受傷或操作按鈕損壞。

(E)堆高機

- a. 作業前，依自動檢查表所列事項實施作業前檢點。
- b. 裝載荷重物時，切忌超載搬運以及於荷重物提升時同時做移動操作，避免堆高機翻覆。
- c. 荷重物請勿堆疊過高或升舉時提升過高，易造成前方視線死角，如無法避免，請以倒車方式前進並同時注意周圍的人、事、物。
- d. 載物行駛前，應確定荷重物傾靠於後擋板，才可開始行駛，避免荷重物重心不穩倒塌，壓傷其他人員。
- e. 堆高機嚴禁搭載其他人員。
- f. 堆高機於廠區內行駛時，車速不可過快，應依規定時速行駛。作業完畢時，貨叉應平放於地面，操作人員離開座位時，關閉動力並加上制動器。

(2)針對員工必要工作知識實施教育訓練

- A. 凡新僱員工、在職員工需接受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至少 3 小時，但從事使用生產性機械或設備、捲揚機及電焊作業者，需各增列 3 小時，各級業務主管人員於新僱或在職於變更作業前，需增列 6 小時。
- B.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之規定，執行部分作業之人員應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且須經政府認可之教育訓練機構受訓合格，方能充任之。
- C.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4 條之規定，執行特殊作業之人員應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乙炔熔接裝置)必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合格者，方能充任之。
- D. 針對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如：固定式起重機、鍋爐、高壓氣體設備、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人員，必須經政府認可機構受訓或經技能檢定合格者，方能充任之。
- E.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危險性機械或設備操作人員、特殊作業人員、急救人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成員等，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十七之一條之規定定期實施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3)本公司讓勞工在每日工作前實施作業前檢點，每月實施機械設備的定期檢查，每年會請專業人士實施年度保養，如為危險性機械、設備者，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實施每年定期檢查。

(4)每半年定期舉辦消防自衛編組演練，加強員工救災及消防觀念。

- A. 高雄辦公場所：定期由大樓舉辦消防演習及消防設備檢修。
- B. 新園廠：每半年由防火管理人員舉辦消防演練及委託消防設備廠商每月進行消防設備檢修。

(5)為確保員工擁有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每半年均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會

到廠進行環境監測。

(6)在職員工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每年依環境監測結果實施特殊健康檢查，每3年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7)提供各單位安全防護具。(如：安全帽、安全眼鏡、防毒面具、耳塞、防護衣、手套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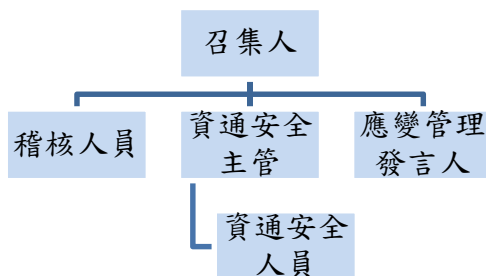
(二)列明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無。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勞資糾紛損失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本公司「資通安全推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設置應變管理發言人、稽核人員、資通安全主管及資通安全人員各一名。
- 2.資通安全推動小組負責規劃暨執行資通安全政策，並定期向董事長報告公司資通安全治理概況。
- 3.資通安全推動小組每年定期召開「資通安全管理會議」，檢討資通安全相關議題，以了解公司資通安全治理概況。
- 4.資通安全人員通過經濟部產業人才「中級資通安全工程師」能力鑑定。
- 5.本公司訂有「資通安全作業程序」及「核心業務持續運作計畫」。
- 6.資通安全人員每年依據「資訊資通資產盤點及風險評估表」盤點資訊資通資產及評估風險，由稽核人員查核盤點結果，根據盤點及風險評估結果製作計劃書與具體因應作為，並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通安全風險。
- 7.本公司每年針對重要作業系統演練災難復原，確保發生災難時，能以最短的時間回復正常。
- 8.本公司已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以獲取最新資通安全情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3,044,813	2,903,873	140,940	5
非 流 動 資 產	2,265,174	1,887,124	378,050	20
資 產 總 額	5,309,987	4,790,997	518,990	11
流 動 負 債	1,326,520	1,149,390	177,130	15
非 流 動 負 債	477,039	453,056	23,983	5
負 債 總 額	1,803,559	1,602,446	201,113	13
股 本	839,713	839,713	0	0
資 本 公 積	38,917	38,917	0	0
保 留 盈 餘	2,305,834	2,097,024	208,810	10
權 益 總 額	3,506,428	3,188,551	317,877	10

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整）之主要原因及影響分析：本期非流動資產增加，係因購置土地及建築物所致；本公司將持續提升新購置資產之使用效益，強化資產管理與營運效率，確保資產能有效支援公司營運並帶來穩定收益。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 業 收 入 總 額	3,096,260	2,945,412	150,848	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190	9,041	(3,851)	(43)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3,091,070	2,936,371	154,699	5
營 業 成 本	2,203,628	2,195,779	7,849	0
營 業 毛 利	887,442	740,592	146,850	20
營 業 費 用	315,606	349,672	(34,066)	(10)
營 業 利 益	571,836	390,920	180,916	4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30,969)	47,652	(78,621)	(165)
稅 前 淨 利	540,867	438,572	102,295	23
所 得 稅	157,612	121,958	35,654	29
純 益	383,255	316,614	66,641	2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者)：

-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毛利較高之養殖用網銷售比重提升，以及受美元升值影響；公司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提升高毛利產品銷售比例，同時加強匯率風險管理，降低匯率波動對營運的影響。
- 2.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所致；公司將積極拓展市場與客戶基礎，提升銷售效能。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因外幣兌換損失所致；公司將加強外匯風險控管，降低匯率波動帶來之財務風險。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以及業務拓展情況等預估銷售數量，讓產能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預計出貨情形能穩定成長。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 度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4.60	21.46	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27	103.09	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47	6.14	10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者)：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13年購置土地及建築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預計114年的獲利將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淨現金：預計114年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將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淨現金：預計114年償還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將使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印尼金大公司113年度相較於112年度獲利減少，主要是113年受兌換損失的影響。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損失 11,358	收益 621
兌換損益淨額	損失 26,556	收益 39,101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37) %	0.02%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2.10) %	0.14%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86) %	1.33%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4.91) %	8.92%

1.利率變動：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短期購料及短期負債，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將短期借款做有效之配置。

2.匯率變動：由於本公司原料主要向國內供應商-台化採購為主，產品則以外銷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影響銷貨的匯兌產生。本公司將加強注意國際金融及匯率變化，適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勢，透過與金融機構簽訂避險性衍生性商品交易合約，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本公司一直密切注意相關經濟情勢與原物料市場行情變化，適時採購生產所需原料，並加強存貨控管，以期降低因原物料價格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之領域，且基於穩健與務實之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背書保證主要係為子公司之銀行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並依據本公司所訂定的「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辦理，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是以避險為目的，降低匯率變動所帶來之衝擊，減少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及製程改良，每年投入研發費用約為營收 0.1%。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資訊，提供管理階層參考，並未有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政策或法律變動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導入電子化作業系統，整合資源、縮短相關訊息傳遞流程、有效改進作業時程、提高營運效率，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方面有正面幫助。

2.網具製作仰賴人工比重高，主要在於運作資訊設備，強化工業工程方面的管理工具及技術。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多年來本公司秉持著誠信經營的信念，在業界樹立專業形象，與贏得國際大廠肯定的口碑。並以促進社會經濟、保障員工福利為依歸，對於主管機關之法令規定亦嚴格遵守，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重大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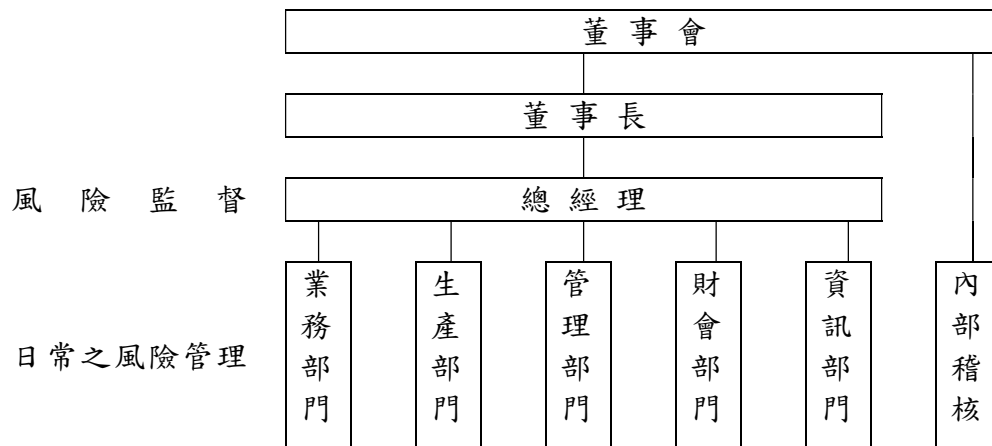
(十二)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2.主要風險管理項目—日常風險管理

- (1)業務部門：授信管理與應收帳款管理。
- (2)生產部門：生產效率與效能之管理。
- (3)管理部門：行政庶務事務之管理。
- (4)財務部門：本公司與部分子公司融資與投資活動管理。
- (5)資訊部門：電腦作業與資通安全管理。
- (6)內部稽核：本公司與子公司法令遵循與各項作業控制活動。

(二)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本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1)提列依據

備抵呆帳提列之金額依照個別客戶的應收帳款帳齡、信用狀況及經濟環境每季評估。

2.本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提列政策

(1)存貨評價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期末存貨評價方法：

材料以期末庫存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作比較

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期末庫存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作比較

淨變現價值=存貨銷售單價×淨變現率

淨變現率=(營業收入-變動推銷費用)/營業收入

期末存貨之評價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作基礎，亦即成本較淨變現價值為低時，按成本評價，淨變現價值較成本為低時，按淨變現價值評價。換言之，當存貨發生跌價損失時，認列此項損失，但增值時則不認列，因為未出售此項存貨增值並未實現。

- (2)LCM 存貨評價表之存貨與淨變現價值差額需再與存貨備抵跌價總金額作比較，當淨變現價值小於成本之金額超過帳上備抵跌價總金額時則需再追提跌價準備。

(三)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網路及電腦安全的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作業功能。

依據公司的內控制度管理劃分方式，說明如下：

1. 資訊部門之功能及職權劃分

(1) 資訊部門依據使用單位的需求，規劃及調整資訊系統。

(2) 監控並驗證委外廠商所提供之服務。

2. 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之控制

(1) 使用單位發出申請修改系統的需求，需經各級主管簽核後。

(2) 若有委外開發系統，則需訂立維護服務合約，以降低開發風險。

3. 電腦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

系統使用權限者才可讀取系統操作說明文件。

4. 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

(1) 本公司 ERP 系統權限及帳號異動，需申請電子簽核，每年由部門主管覆核使用權限。

(2) 人員異動如有權限異動需求，需做電子簽核申請並經同意後，方可異動。

(3) 維護廠商如需要維護系統，需資訊人員協助並監控方可使用系統，使用完畢需立刻關閉連線。

(4) 所有使用者強制要求需要定期更換密碼。

5. 資料輸出入之控制

ERP 系統中，輸入異動單據有流水序號控管，遇有漏號、單據遺失，應立即追蹤，以確保資料之完整性。

6. 資料處理之控制

(1) 與主機相關之重大異常狀況需紀錄於機房工作記錄表，並說明異常狀況及處理方式以便於日後追蹤。

(2) 應用系統於處理資料時應有資料處理異動記錄，以供後續查核之用。

7. 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

(1) 備份資料已做異地存放，存在銀行保管箱。

(2) 檔案系統有做存取權限管理，並做定期備份。

(3) 檔案系統的定期備份為唯讀管理，不會遭受病毒毀損。

(4) 報廢電腦硬碟需清除所有資料後，再請主管再次確認，無安全疑慮後再行報廢，避免資料外洩。

8. 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控制

(1) 公司的軟、硬體採購由需求人發起，經資訊單位評估並主管核准後，交採購單位進行採購。

(2) 與委外廠商簽訂維護合約有適當之資訊安全保密協定，規範委外廠商系統維護所接觸資料之安全管理。

9. 系統復原計劃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

本公司每年測試災難復原，以期能夠在災難發生時，在最短時間恢復正常營運。

10. 資通安全管理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請專業廠商做網路主機弱點掃描，並對每台電腦更新作業系統以修補安全漏洞。

(2) 本公司的重要軟硬體設備(包含防火牆)均有專人負責。

(3) 本公司電腦均有安裝防毒軟體，並及時更新程式及病毒碼。

(4) 本公司系統均有定期更改密碼機制。

(5) 網路如有重大資安消息，資通安全人員會以 e-mail 通知同仁，小心防範。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 查詢。

(路徑：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稽核室 1 人。

(2)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室 1 人。

(3)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稽核室及財務部各 1 人。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加 仁

